

德化县民政局文件

德政民〔2024〕5号

德化县民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床位运营补贴县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德化县夕阳红敬老院、诗墩爱心养老院、盈康源敬老院、国德老年康养院、新爱心养老院、福建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县分公司：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民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养老事业省级补助转移支付预算的通知》（闽财社指〔2023〕81号）和《泉州市财政局 泉州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养老事业省、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泉财指标〔2023〕1125号）文件精神，现将县级补助资金27.47万元下拨给你们，此款列“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科目，具体资金分配为：德化县夕阳红敬老院9.37万元，德化县诗墩爱心养老院7.18万元，德化县盈康源敬老院7.52万元，国德老年康养院0.47万元，新爱

心养老院 1.5 万元，福建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县分公司 1.43 万元。请你们根据文件规定要求，将该补助资金专项用于房屋修缮、设施设备购置及其他有益于改善入住老人生活质量的项目，并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 附件：1.德化县 2022 年度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县级补助
资金分配表
2.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德化县 2022 年度民办养老机构床位运营补贴 县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养老机构名称	年平均入住床位数（张）			补助金额（万元）		
	合计	非护理型	护理型	合计	非护理型	护理型
德化县夕阳红敬老院	101.41	21.97	79.44	9.37	1.75	7.62
德化县诗墩爱心养老院	75.4	3.1	72.3	7.18	0.24	6.94
德化县盈康源敬老院	79.68	7.68	72	7.52	0.61	6.91
德化县国德老年康养院	5.34	2.4	2.94	0.47	0.19	0.28
德化县新爱心养老院	15.88	0.78	15.1	1.5	0.06	1.44
福建邻鹿养老服务 有限公司 德化县分公司	16.2	7.2	9	1.43	0.57	0.86
合计	293.91	43.13	250.78	27.47	3.42	24.05

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德化县民政局	补助区域	德化县夕阳红敬老院、诗墩爱心养老院、盈康源敬老院、国德老年康养院、新爱心养老院、福建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县分公司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	27.47
(万元)		县级资金:	27.47
总体目标	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加快构建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功能、综合性养老服务体系,大力支持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护理型床位运营补贴的床位数	根据闽民养老(2019)87号规定,给予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服务机构,按2022年度平均实际入住的老年人床位数给予每张床位每年2000元的运营补贴。
		指标解释	区域目标值
		夕阳红敬老院	21.97 张
		诗墩爱心养老院	3.10 张
		盈康源敬老院	7.68 张
		国德老年康养院	2.40 张
		新爱心养老院	0.78 张
		福建邻鹿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德化县分公司	7.20 张

					79.44 张	72.30 张	72.00 张	2.94 张	15.10 张	9.00 张
				根据闽民养老（2019）10号规定，给予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服务机构，按2022年度平均实际入住的老年人床位数给予每张床每年2400元的运营补贴。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开放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实施意见》（闽政办（2017）78号），机构补贴由“补床头”向“补人头”转变，根据月均入住人数予以床位运营补贴。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月入住人数/月均使用床位数×100%	床位运营补贴人头到位率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闽政（2014）3号），通过加大财政补贴力度，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养老服务机构，提升养老床位供给。	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质量指标							
					≥35 张	≥35 张	≥35 张	≥35 张	≥35 张	≥35 张
					≥90%	≥90%	≥90%	≥90%	≥90%	≥90%

